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XRC-CG-2026013

采 购 人：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代理机构：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7月31日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供应商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

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3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IE11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30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4009280095。

（3）供应商需注意CA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CA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8月11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RC-CG-2026013

项目名称：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6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6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6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具体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宁陕县 2026-2028 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6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须知：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0512-58188039；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宁陕县迎宾大道 42 号

联系方式：0915-68263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办府东一路四季长安小区 29 幢 1 单元 204

联系方式：1539915238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唐明荣

电话：1539915238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宁陕县财政局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2459524798@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报价表

（四）分项报价表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七）资格证明文件

（八）业绩证明

（九）投标方案说明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作要求。

9．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包含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9.2 供应商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接受只对部分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

9.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预算为：**560000.00 元**，磋商报价大于采购预算的则视为无效投标。

9.4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4.1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财库〔2026〕2 号）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9.5 凡因磋商单位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单位自负。

9.6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磋商单位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磋商单位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9.7 磋商单位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按废标处理。

9.8 磋商最后报价最低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0．磋商货币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时只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投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0512-58188039；

13.3 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应当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开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8．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30分钟进行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注：请各供应商提前进行系统、浏览器等调试工作，以免影响开标。

18.3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

可再次解密。

18.4 供应商在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计分。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①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②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③点击网上报价；

④报价：点击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⑤签章查看：点击，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⑥确认无误如图：



⑦提交。

18.5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1）资格审查：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资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01月0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01月0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齐全，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6	其他情况：符合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

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以下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主/客观

价格	15 分	1、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 格分为满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 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100。	客观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初审合格的供应商满足商务合同条款要求，对付款、服务期等商务条款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的得 5 分，未响应的得 0 分。	客观
专业人员配置	22 分	专业人员配置： 1.拟派项目负责人持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5 分；中级职称的得 3 分， 初级职称的得 1 分。（提供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2. 拟派技术负责人持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5 分；中级职称的得 3 分， 初级职称的得 1 分。（提供拟投入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3.技术人员能力（不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拟参加本项目主要人员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每个计 2 分， 中级职称的每个计 1.5 分，计满 12 分为止。（提供拟投入技术人员职称证加盖投标人公章及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客观
服务能力	12 分	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服务能力赋分：包含：**①有完整组织结构图②工作技术标准③服务项目流程④服务项目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共 4 项内容，每项总分为 3 分，满分 12 分。 每项具体评审得分如下： **①有完整组织结构图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②工作技术标准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主观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③服务项目流程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④服务项目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方案	12 分	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服务方案赋分：包含：**①项目理解与分析②数据采集方案③系统填报审核方案④应急处理预案**共 4 项内容，每项总分为 3 分，满分 12 分。 每项具体评审得分如下： **①项目理解与分析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②数据采集方案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③系统填报审核方案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主观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④应急处理预案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6 分	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赋分：包含：**①详尽的工作安排计划②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共 2 项内容，每项总分为 3 分，满分 6 分。 每项具体评审得分如下： **①详尽的工作安排计划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②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主观
工作协调机制	6 分	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工作协调机制赋分：包含：**①协调组织架构②问题解决流程**共 2 项内容，每项总分为 3 分，满分 6 分。 每项具体评审得分如下： **①协调组织架构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主观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②问题解决流程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理化建议	3 分	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合理化建议赋分： **①合理化建议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分规则：**完全符合评审标准的每项得 3 分。每项有 1 条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主观
服务响应承诺	5 分	供应商承诺中标后、合同签订后每个自然年度内，为本项目提供累计不少于 20 天的驻场服务，且每次驻场人员不少于 2 人，得 5 分。（此项为承诺得分，履约时核查） 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客观
业绩	6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的业绩（以合同签 订之日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 2 分， 最高不超过 6 分。须提供复印清晰的复印件，如因复印等问题造成无法 辨识，责任由投标企业自负。	客观
企业认证	3 分	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具有有效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具有有效的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客观
质量承诺与保障措施	5 分	每满足以下一项得 1 分：①承诺准确率≥99.5%；②明确抽检比例不低于 5%；③承诺未达标时按合同总价 1%支付违约金；④有明确的纠错重录流程（含时限）；⑤有完整的质量追溯机制（人员可追溯）。以上五项均满足得 5 分。	客观

21.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次采购活动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提供由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且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价格优惠比例

①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21.4.2 信用融资

（1）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可以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进行信用融资，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

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23.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六、授予合同

24．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成交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中标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25.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应向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

25.2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80%计收，标准详见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 号文件。

25.3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6．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 25 条或第 26.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位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磋商。

26.3 采购人应当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 728 号）相关规定，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的时间和比例，加快资金支付。

27．其他

27.1 拒绝商业贿赂

27.1.1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七、质疑与投诉

28、质疑及投诉

28.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宁陕县迎宾大道 42 号

联系方式：0915-6826306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办府东一路四季长安小区 29 幢 1 单元 204

联系方式：15399152382

邮　　箱：2459524798@qq.com

28.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

一、服务地点：宁陕县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三、服务质量：合格，符合现行规范、规程、规定等。

四、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包括：服务供应价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2．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五、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按年度支付，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为准（成交供应商必须在税务部门开具真实有效的正式发票）。

2.结算方式：宁陕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结算，发票开至宁陕县交通运输局。（乙方必须在税务部门开具真实有效的正式发票）

六、违约责任

1、按现行法律的相关条款规定执行。

2、本合作项目若与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相违背，或因国家政策的调整不允许该项目继续合作，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方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与相关规定，采购方书面通知供应商后，可单方面终止合作，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

3、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服务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及格式

XXXXXXXX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协 议 书

甲　　方：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乙　　方：XXXXXXXX

签订日期：　XXX 年 XX 月 XX 日

甲方（采购人）：**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乙方（成交人）：**XXXXXXXX**

XXXXXXXX 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在由 XXXX 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宁陕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XXXXXXXX （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成交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XXXXXXXX 服务采购项目 **。**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XXXXX（￥XXXXX.00 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成交通知书；

（3）磋商响应函及磋商报价表；

（4）其他合同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服务地点、服务周期及服务标准：

（一）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XX 个日历日。

（三）服务标准：执行国家标准并符合采购文件相关要求。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甲方项目联系人为 XXX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相关服务，并保证甲方工作正常运行。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必要的服务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并确保所服务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项目负责人为 XXX XX 工程师（XXXXXXX）。

5、在服务验收时，向甲方提供相关成果文件。

七、项目验收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项目验收，验收依据主要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相关要求。

八、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

（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

（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

（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九、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而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损失应由甲方进行赔付。

2、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服务内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两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提请诉讼解决。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五）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盖章）	乙　方：XXXXXXXX （盖章）
地址：宁陕县迎宾大道 42 号	地址：XXXXXXX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0915-6826306	电话：XXXX-XXXXXXX
日期：	日期：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

2.采购预算：560000.00元

3.服务内容：

（1）建设养护项目进度填报服务：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度省道和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养护工程项目、日常养护项目的完成投资、形象进度等相关信息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系统录入与审核。

（2）数据治理与审核服务：对本年度填报的项目个数、资金、信息进度、完工情况等进行数据审核，并与固投系统、月报系统、年报系统等进行数据横向比对，保障数据可用性。

（3）数据采集服务：对系统内的建设养护项目，根据省级要求按时采集项目进展照片、完工轨迹等，并通过系统完成项目进展图片、电子地图的报部工作。

（4）文件录入服务：根据采购人提供的项目过程资料（如合同、竣工文件等）进行整理，并按省级要求完成系统录入工作。

（5）政府采购情况填报服务：根据采购人提供的项目采购、合同支付等情况在以奖代补系统内完成政府采购、支付等情况信息录入，并完成计划项目信息、采购信息、支付信息的挂接关联，并通过系统审核。

（6）财政到位资金录入与交财互审服务：根据采购人财政投入情况完成以奖代补系统内的财政到位资金的录入，并完成系统要求的交财互审工作。

二、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三、服务质量：要求内容及数据有效真实，符合陕西省公路局相关要求。

四、服务要求：本项目交付业主的成果为“ 以奖代补 ”考核数据支撑系统服务成果，包括建设、养护项目填报明细表、采集项目轨迹及照片等，填报内容通过省厅省局审核视为达标。

五、采集安全：采集过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中标单位全权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第六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宁陕县2026-2028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RC-CG-2026013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报价表

四、分项报价表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七、资格证明文件

八、业绩证明

九、投标方案说明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磋商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_____（项目编号），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次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2.2、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数 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 计（元）		￥：（大写）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③ 格式可自拟。

供应商 ：（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度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注：根据服务期、付款等商务条款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偏离度说明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 colspan="2">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3"></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r>
<tr><td colspan="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colspan="2">授权代表</td><td colspan="3"></td><td>企业类型</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营业收入（万元）</td><td colspan="3"></td><td>员工总人数</td><td></td></tr>
<tr><td rowspan="4">营业执照</td><td>注册号码</td><td></td><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发证机关</td><td></td><td>发证日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营业范围（主营）</td><td colspan="5"></td></tr>
<tr><td>营业范围（兼营）</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资产总额（万元）</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资质名称</td><td>等级</td><td>发证机关</td><td colspan="2">有效期</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资质指特定条件要求提供的资质。

供 应 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详见采购公告

注：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八、业绩证明

年份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时间	备注

说明：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考虑。

九、投标方案说明

按照磋商文件的评分要求编写投标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 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宁陕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名称）的 宁陕县 2026-2028 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宁陕县 2026-2028 年度“以奖代补”系统数据填报及审核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